

南召县人大常委会文件

召人常 [2023] 18 号



关于批准南召县 2022 年县本级财政决算的 决定（草案）

（2023 年 9 月 11 日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通过）

南召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，听取和审议了县财政局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 2022 年县本级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》、县审计局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》。会议对 2022 年县本级财政决算草案和县本级财政决算报告进行了审查。会议同意县人大预算监督委员会提出的审查结果报告，同意预算监督委员会提出的工作建议，决定批准 2022 年县本级财政决算。

2023 年 9 月 12



抄送：县委，县政府，县政协，县监察委，县直有关单位，各
乡镇人大主席团

2023 年 9 月 12 日

(共印 50 份)